证券代码：000554　　股票简称：泰山石油　　公告编号：2025-23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决议的相关内容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9:15-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泰安市东岳大街369号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明昌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0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40,465,974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55%。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18,140,121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5719%。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10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2,325,853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435%。

2、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0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2,325,853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435%。其中：

（1）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0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2,325,853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435%。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下列事项：

1.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139,475,374	978,200	12,400	通过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2948%	0.6964%	0.0088%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21,335,253	978,200	12,4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5630%	4.3815%	0.0555%

2.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139,475,374	978,200	12,400	通过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2948%	0.6964%	0.0088%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21,335,253	978,200	12,4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5630%	4.3815%	0.0555%

3.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139,470,974	978,200	16,800	通过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2916%	0.6964%	0.0120%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21,330,853	978,200	16,8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5433%	4.3815%	0.0752%

4.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总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139,474,674	978,200	13,100	通过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2943%	0.6964%	0.0093%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21,334,553	978,200	13,1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5599%	4.3815%	0.0587%

5.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139,481,274	978,700	6,000	通过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2990%	0.6968%	0.0043%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21,341,153	978,700	6,0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5894%	4.3837%	0.0269%

6.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139,473,674	978,700	13,600	通过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2936%	0.6968%	0.0097%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21,333,553	978,700	13,6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5554%	4.3837%	0.0609%

7.公司2025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139,474,674	978,700	12,600	通过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2943%	0.6968%	0.0090%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21,334,553	978,700	12,6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5599%	4.3837%	0.0564%

8.公司2025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

总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139,474,674	978,700	12,600	通过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2943%	0.6968%	0.0090%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21,334,553	978,700	12,6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5599%	4.3837%	0.0564%

9.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6年度、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21,306,553	1,005,300	14,000	通过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4344%	4.5029%	0.0627%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21,306,553	1,005,300	14,0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4344%	4.5029%	0.0627%

关联股东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已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10.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所包含的7项子议案为特别表决议案，并需逐项表决。该等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2/3以上表决同意，获得通过。表决情况如下：

10.01审议《回购股份的目的》子议案。

总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139,474,174	983,500	8,300	通过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2939%	0.7002%	0.0059%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21,334,053	983,500	8,3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5576%	4.4052%	0.0372%

10.02审议《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子议案。

总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139,471,474	983,500	11,000	通过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2920%	0.7002%	0.0078%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21,331,353	983,500	11,0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5455%	4.4052%	0.0493%

10.03审议《回购股份的方式及价格区间》子议案。

总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139,471,474	983,500	11,000	通过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2920%	0.7002%	0.0078%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21,331,353	983,500	11,0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5455%	4.4052%	0.0493%

10.04审议《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子议案。

总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139,474,174	978,200	13,600	通过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2939%	0.6964%	0.0097%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21,334,053	978,200	13,6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5576%	4.3815%	0.0609%

10.05审议《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子议案。

总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139,474,174	978,200	13,600	通过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2939%	0.6964%	0.0097%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21,334,053	978,200	13,6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5576%	4.3815%	0.0609%

10.06审议《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子议案。

总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139,471,474	978,200	16,300	通过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2920%	0.6964%	0.0116%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21,331,353	978,200	16,3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54555	4.3815%	0.0730%

10.07审议《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子议案。

总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139,474,174	978,200	13,600	通过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2939%	0.6964%	0.0097%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21,334,053	978,200	13,6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5576%	4.3815%	0.0609%

11.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向会议作了2024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高巍、李北一

3、结论性意见：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资格、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5266　　证券简称：健之佳　　公告编号：2025-033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街道旅营街10号健之佳总部14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2,286,23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244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临时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监波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李恒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4、总经理監波先生、副总经理李恒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078,549	99.7476	67,181	0.0816	140,500	0.1707

2、议案名称：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079,149	99.7483	66,581	0.0809	140,500	0.1707

3、议案名称：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078,449	99.7475	66,581	0.0809	141,200	0.1716

4、议案名称：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078,449	99.7475	67,281	0.0818	140,500	0.1707

5、议案名称：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895,641	99.5253	250,089	0.3039	140,500	0.1707

6、议案名称：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086,709	99.7575	58,721	0.0714	140,800	0.1711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077,849	99.7468	66,581	0.0809	141,800	0.1723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077,249	99.7460	69,281	0.0842	139,700	0.1698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070,449	99.7378	75,281	0.0915	140,500	0.1707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897,447	95.9376	66,581	1.3043	140,800	2.7582

备注：关联股东監波、深圳市畅思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昆明南之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昆明云健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昆明春佳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云南祥群投资有限公司、王雁萍回避表决，回避票数为77,181,402股。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858,995	96.0557	58,721	1.1608	140,800	2.7834
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4,842,735	95.7343	75,281	1.4882	140,500	2.7775
10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851,135	95.9004	66,581	1.3162	140,800	2.7834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9、10两项议案为特别决议，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琳、谢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301479　　证券简称：弘景光电　　公告编号：2025-030

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情况

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为：以现有总股本6,354.666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在本次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

自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相关公告披露之日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354.666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000000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3.5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3.0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1.5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为63,546,667股，分配方案实施后总股本增至88,965,333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27日；

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5月28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2025年5月27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份将于2025年5月28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5月2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5年5月28日。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转增股本(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7,660,000	75.00	19,064,000	66,724,000	75.00
首发前限售股	47,660,000	75.00	19,064,000	66,724,000	75.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886,667	25.00	6,354,666	22,241,333	25.00
总股本	63,546,667	100.00	25,418,666	88,965,333	100.00

八、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实施转股后，按新股本88,965,333股摊薄计算，2024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1.8572元。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附件一：本次发行相关承诺”中提及的发行价和每股净资产将作出相应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中“本人在股票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中“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且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则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且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应当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等内容。

九、咨询方式

咨询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勤业路27号

咨询联系人：林琼芸

咨询电话：0760-88589678

传真电话：0760-88586578

十、备查文件

1、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11　　证券简称：冰轮环境　　公告编号：2025-015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等情况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获2025年5月13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刊登在2025年5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以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763,567,8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50元（含税），本次合计分红114,535,170.6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股本229,070,341股。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方案按露至实施期间，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的分配方案一致，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63,567,8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35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3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转增前本公司总股本为763,567,804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992,638,145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8日

除权除息日：2025年5月29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5年5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配、转增股本方法

1、本次所转增股于2025年5月29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增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增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5月2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243	烟台冰轮投资有限公司
2	08*****019	烟台国泰诚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	08*****764	烟台国泰诚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5年5月21日至登记日：2025年5月2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5年5月29日。

七、股本结构变动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转增(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7,739,016	2.32	5,321,705	23,060,721	2.32
高管锁定股	9,016	0.00	2,705	11,721	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17,730,000	2.32	5,319,000	23,049,000	2.3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45,828,788	97.68	223,748,636	969,577,424	97.68
三、总股本	763,567,804	100.00	229,070,341	992,638,145	100.00

注：本次变动后的具体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 供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八、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实施转增方案后，按新股本992,638,145股摊薄计算，2024年度每股收益为0.63元。

九、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冰轮路1号

咨询电话：0535-6697075

传真：0535-6243558

十、备查文件

1.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2.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决议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5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玉溪合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益投资”）的通知，获悉合益投资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合益投资	是	8,840,000	7.40%	0.91%	否	否	2025年5月20日	2026年5月20日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身资金需求
		2,210,000	1.85%	0.23%	否	否	2025年5月20日	2026年5月20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置换

注：本公告中所述的总股本均指公司截至2025年5月20日总股本；本公告中所涉数据的尾数如有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合益投资	是	3,600,000	3.01%	0.37%	2022年12月22日	2025年5月21日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84%	0.10%	2023年5月30日		
		1,500,000	1.26%	0.15%	2023年8月23日		
		550,000	0.46%	0.06%	2023年12月14日		
		1,200,000	1.00%	0.12%	2023年12月22日		
		2,200,000	1.84%	0.23%	2024年2月5日		
		1,000,000	0.84%	0.10%	2024年6月26日		
		1,000,000	0.84%	0.10%	2024年7月9日		
		450,000	0.38%	0.05%	2024年8月28日		
		1,140,000	0.95%	0.12%	2024年9月18日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合益投资	119,449,535	12.32%	78,138,698	75,548,698	63.25%	7.79%	0	0.00%	0	0.00%
李晓华	69,594,089	7.18%	40,970,000	40,970,000	58.87%	4.23%	0	0.00%	0	0.00%
Paul Xiaoming Lee	128,443,138	13.25%	65,000,000	65,000,000	50.61%	6.70%	0	0.00%	0	0.00%
Sherry Lee	71,298,709	7.35%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Jerry Yang Li	14,735,754	1.52%	14,735,754	14,735,754	100.00%	1.52%	0	0.00%	0	0.00%
合计	403,521,225	41.62%	198,844,452	196,254,452	48.64%	20.24%	0	0.00%	0	0.00%

四、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截至2025年5月21日，本次质押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3,806.87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9.4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93%，对应融资余额为3.93亿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6,225.45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0.2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6.74%，对应融资余额为20.78亿元；还款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具备资金偿付能力。

3、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情况。

4、公司目前经营一切正常，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对公司发展充满信心。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可控。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若出现平仓风险，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3002　　证券